

证券代码：601118

证券简称：海南橡胶

公告编号：2018-045

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18年7月3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公司已于2018年6月29日以书面形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了会议通知。本次会议应到董事8名，实际参会董事8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海南橡胶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详情请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本议案获得通过，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海南橡胶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详情请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本议案获得通过，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对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议案的独立意见

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我们作为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本着独立、客观、公正的判断立场，在认真审阅相关材料后，现就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议案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1、本次会议审议的《海南橡胶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我们认为：公司本次募集资金置换真实反映了公司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情况，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